

# 新北市114學年度第1學期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教師 課程與教學輔導團公開課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教師課程與教學輔導團實施計畫。

## 二、 目的

(一) 透過公開課及課例研討，鼓勵互相觀摩反思，優化課程設計品質。

(二) 促進團員及參與研習教師專業對話，發揮課程支援功能。

## 三、 參加人數與對象

(一) 因場地限制，各場次公開授課參加人數以十人為限。

(二) 依據下列順序錄取：

1. 本市三年內正式資優初任教師及其初任輔導教師。
2. 本市國中學術性向資優方案授課教師。
3. 本市各級學校對各場次領域教學有興趣之教師。

四、 辦理時程：114年12月。

五、 辦理地點：板橋高中、江翠國中、海山高中

六、 場次（依公開課日期排序）：

日期	領域	日期與時間 (含觀課/說、議課)	年級	課程主題	授課輔導員	觀課地點
12/06 (六)	國文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七	媒體識讀與新聞 寫作	吳品蓍老師	板橋高中 圖書館會議室
	國文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八	詩的特質與內涵	陸世嘉老師	板橋高中 圖書館數位教室
	國文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九	古文中的藝術鑑 賞	邱韶瑩老師	板橋高中慧樓 一樓表達力教室
	數學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九	繩繞圓	謝麗燕老師	板橋高中慧樓 一樓口說教室
	英語	13：30-16：30 觀課 16：30-17：00 議課	七	Learning with picture books E Society	杜陳聖老師	板橋高中慧樓 一樓口說教室
	英語	13：30-16：30 觀課 16：30-17：00 議課	八	Wonder Tales from Greece E	彭雅雯老師	板橋高中資訊館 二樓藍薈所
	英語	13：30-16：30 觀課 16：30-17：00 議課	九	Reports : Health- B	楊玉鈴老師	板橋高中慧樓 一樓表達力教室
	生物	13：30-16：30 觀課 16：30-17：00 議課	七	解剖	洪麗月老師	板橋高中 生物實驗室

日期	領域	日期與時間 (含觀課/說、議課)	年級	課程主題	授課輔導員	觀課地點
12/07 (日)	理化	09：30-12：30 觀課 12：30-13：00 議課	八	氣壓與數據處理 (一)	賴雲立老師	江翠國中翠真樓 151實驗室
12/20 (六)	國文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七	情感刻劃與寫作	謝志豪老師	板橋高中 圖書館會議室
	國文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八	詩想生活-生活中 的詩與寫作	邱韶瑩老師	板橋高中 圖書館數位教室
	國文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九	解構會考寫作	張蓓蒂老師	板橋高中慧樓 一樓表達力教室
	數學	09：00-12：00 觀課 12：00-12：30 議課	九	外心與垂心的邂 逅	謝孟錡老師	板橋高中慧樓 一樓口說教室
12/21 (日)	理化	09：30-12：30 觀課 12：30-13：00 議課	八	氣壓與數據處理 (二)	賴雲立老師	江翠國中翠真樓 151實驗室
	理化	13：30-16：30 觀課 16：30-17：00 議課	九	電磁學	許良羽老師	海山高中高中部 理化實驗室

## 七、 研習時數

- (一) 全程參與核予3.5小時研習時數，研習後會依簽到退紀錄統計參與情形，並據以核發時數。
- (二) 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七天內向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02-89791352分機702朱輔導員)查詢，因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兩週後不受理時數更動，故逾時不受理申復。
- (三) 請準時完整參與，依<新北市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要點>，遲到、早退或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將予以扣除時數，凡缺席超過單次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## 八、 報名及錄取須知：

- (一) 欲報名參加者，即日起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) / 首頁選擇「研習報名」/選擇「開啟查詢」/登入縣市「新北市」/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；並請務必確認所填之 e-mail 信箱帳號是否正確，以便接收研習相關資訊。
- (二) 12/6 (六)、12/7 (日) 場次請於12/5 (五) 前報名完成，12/20 (六)、12/21 (日) 場次請於12/12 (五) 前報名完成，為統計人數以利準備場地及資料，恕不開放現場報名。
- (三) 若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，主辦單位保留審核權利。
- (四) 錄取名單於12/5 (五)、12/12 (五) 兩階段公告於上述網址，不另行通知。

## 九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尊重講師，研習當日請提早10分鐘抵達並全程參與。

(二) 參與研習人員請簽名報到，並確實於研習當日簽到與簽退，凡當日無簽到或簽退紀錄者，不給予事後補簽及核發時數。

(三) 假務處理：

1. 本局同意經錄取之教師於研習時間核予公假登記出席，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予補休時數。
2. 報名後不克出席之新北市教師，請依下列程序辦理：
  - (1) 主辦單位尚未審核錄取資格前，若尚在報名區間內，請自行於上開網站取消報名。
  - (2) 已經錄取、或超過報名期限以至於無法取消者，請於研習前來信承辦單位，審核欄列為「請假未參加」。
  - (3) 研習當日臨時無法出席者，請於研習後3天內填妥「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」，核章後掃描 e-mail 至本市中等教育資優教育資源中心信箱 ([tpc339@gifted.ntpc.edu.tw](mailto:tpc339@gifted.ntpc.edu.tw)) 辦理請假事宜，假單請逕至本市特教資訊網/研習資訊下載。
  - (4) 未經請假無故缺席者，將影響其他研習的錄取順位。
3. 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或自行處理停車事宜。
4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、敘獎：

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敘獎項目二（二）辦理敘獎。

十一、 本案議課鐘點費、出席指導費、誤餐費等由本市中等教育階段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二、 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